

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安发改投资〔2023〕266号

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安康中心城区水电三局张岭片区老旧小区 改造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市城投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上报〈安康中心城区水电三局张岭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〉的报告》（安城投字〔2022〕194号）收悉。安康中心城区水电三局张岭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已纳入我市2023年中央补助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计划。我委于2023年3月28日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，会后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对可研文本做了进一步修改完善，经专家组复审，修改后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深度基本达到国家规范要求。参考专家组评审意见，经

研究，现就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单位

安康市中心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二、建设地点

本项目地址位于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办张岭片区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项目改造范围涉及 29 栋楼 773 户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和建筑单体改造，其中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包括：室外给排水管道、道路、生活垃圾中转站、小区绿化、围墙、照明设施、电力电信设施、燃气管道等改造；建筑单体改造包括：外墙粉刷、楼梯间墙面粉刷、单元门更换、楼梯间扶手维修、楼梯间梯板粉刷、灭火器更换等改造。

四、建设工期

工程建设工期 8 个月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同意估算编制原则、依据及其取费标准，核定估算总投资 4837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 4146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及自筹。

六、项目招投标

同意该项目工程施工、设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招标，招标公告发布、投标单位资质、评标、定标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；项目涉及的监理单项合同估算价未达到《必须招标的工

程项目规定》(国家发改委第16号令)的标准,可不采用招标方式。核准意见详见附件。

你公司在招标活动中应严格按照核准的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、招标方式进行招标;若对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、招标方式等作出改变,应向我委重新申请办理有关审核、批准手续。

接此批复后,请你单位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抓紧编制工程初步设计,并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: 招标方案核准(审批)意见表

项目代码: 2208-610902-04-05-927260



抄送: 市住建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、市统计局。

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办科

2023年5月11日印发



招标方案核准（审批）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安康中心城区水电三局张岭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方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 式	备注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	
勘 察								
设 计	√			√	√	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	
安装工程								
监 理							√	
主要设备	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	
其 他								

核准（审批）意见说明

核 准

2023年5月11日